



7TH PIK FUNG GROUP
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
香港童軍總會 璧峰第七旅

由：璧峰第七旅童軍團
致：各童軍團成員及家長
知會：區總監、旅長及各位領袖

通告編號：7PF/2016/014/S03
日期：2016年6月19日

《第23屆「烈日長征」- 龍山 x 鳳凰山》

「烈日長征」為本旅兩年一度之傳統流動露營活動。活動以大自然作為教室，為團員進行各類技能訓練。艱苦的旅程亦對團員之體能、意志、信心、團隊合作等等作出考驗。故此本旅於七月舉行「烈日長征」活動，藉此加強相關訓練，促進彼此友誼，懇請各家長鼓勵貴子女踴躍參加。茲將活動詳列如下：

- 日期：** 2016年7月15日至18日（星期五至一）共四日三夜
- 路線：** 第一日：東涌 > 深屈 > 大澳 > 萬丈布
第二日：萬丈布 > 昂平路 > 昂平 > 鳳凰山 > 昂平
第三日：昂平 > 伯公坳 > 大東山 > 爛頭營 > 二東山 > 南山
第四日：南山 > 梅窩
- 集合時間：** 2016年7月15日上午七時正
- 集合地點：** 粉嶺港鐵站C出口
- 解散時間：** 2016年7月18日下午六時許
- 解散地點：** 旅部（龍山學校）
- 參加資格：** 1) 須具備基本遠足露營技能及知識；及
2) 年滿十五歲之成員或已考取童軍探索獎章
- 費用：** 每位港幣 \$120 元（不足之數由旅部津貼）
- 備註：** 活動簡介及露營物資執拾暫定於7月10日進行。
如有任何查詢可向負責人黃豐盛先生 9205 6583 聯絡。
（請將八達通預先增值至港幣一百五十元，以作為交通費及備用）

此致
各團員家長

璧峰第七旅 童軍團團長
郭家豪

〈收據〉

〈回條〉

茲收到 _____ 交來港幣 120 元正，

本人 _____ 同意/不同意

小兒/小女 _____

參加 2016 年 7 月 15-18 日的《第 23 屆 烈日長征 - 龍山 x 鳳凰山》活動之費用。

參加 2016 年 7 月 15-18 日的《第 23 屆 烈日長征 - 龍山 x 鳳凰山》活動。

收款人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日期：_____